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校園打掃規定

113年8月修定

一、打掃時間

(一) 固定打掃時間:(每日2次)

第一次:班級自行規劃運用時間,上午10:00前完成。

第二次:下午3:00至3:20。

- (二)除打掃時間外,各班請定期派同學至外掃區與廁所巡視;如有髒亂,請及時處理。
- (三) 特殊打掃時間:考試日請在每日第一節考試前及下午最後一節考試後打掃,各次大掃除依公告日程表進行(如考試、開學日、休業式、返校日、教室淨空日等)。
- (四) 特例:若班級有特殊情形無法在正常時間打掃,應於當日提前打掃或補打掃,並事前 向衛生組報備日期、事由,並說明時間。

二、掃區說明

(一) 廁所打掃

- 1. 高一、二各班分配有廁所打掃區;高三未負責打掃廁所但有維護清潔的義務。
- 每天確實清除垃圾、刷洗便池杜絕黃垢,保持地面乾燥,避免洗手臺積水或堆放 雜物。
- 3. 檢查廁所若有缺水漏水,馬桶、設備、燈具有損壞,請立即上網填寫維修申請。

(二) 教室

- 1. 教室內所有空間、資訊講桌、蒸飯箱。
- 2. 含教室外走廊,及走廊上飲水機、洗手台、花台、餐碗回收籃等。
- 教室外外有飲水機之班級,請將附著飲水機上的污漬刷淨,需將排水孔雜物清除 避免堵塞。並宣導同學勿在飲水機瀝水槽倾倒殘渣。
- 4. 教室外花台有植栽之班級,需定時澆水並清除落葉、泥土、垃圾。寒暑假前需清空班級自行種植之植栽。

(三) 外掃區

- 1. 校園落葉禁止傾倒於花圃。落葉放入灰色垃圾袋,也可直接丟至垃圾場的子母車。
- 2. 花圃中的大樹枝及椰子落葉請拖至垃圾場丟棄,枯葉請掃出花圃,不可囤積。
- 3. 外掃區有餐碗回收籃之班級,請清除<u>不鏽鋼餐碗以外</u>的垃圾,並提醒同學餐碗放置 整齊、勿在回收籃丟垃圾。
- 外掃區有飲水機之班級,請將附著飲水機上的污漬刷淨,需將排水孔雜物清除避免 堵塞。並宣導同學勿在飲水機瀝水槽倾倒殘渣。
- 5. 外掃區花台有植栽之班級,需定時澆水並清除落葉、泥土、垃圾。

三、評核方式

- (一) 改善通知單 (紅單):
 - 1. 一般上課日:
 - (1) 經檢查需改善之掃區,上午將開紅單投遞至各班紅單箱中,必須於當日中午

- 12:40 前改善完畢,請執行同學或服務股長簽名後,交回衛生組。若未改善或逾時回報,均不撤銷紅單。
- (2) 下午不確實打掃之班級,紅單於 4:30 後直接登記並公告於網路,除特殊原因 (如校外教學)致延後打掃外,不可註銷。
- 2. 特殊日(期中期末考試、大掃除日、校慶、畢業典禮、試場淨空): 紅單直接登 記公告於網路及最近一次班級活動通告,不予註銷。
- (二)班級整潔競賽:由衛生糾察同學每日評分2次。全學期各年級前三名可減少返校打掃 次數,或全班記一次嘉獎。

四、寒暑假返校打掃

(一) 打掃次數:

- 1. 寒假返校打掃基本次數 0 次。
- 2. 暑假返校打掃基本次數1次。
- 3. 未註銷紅單累積每3張,增加返校打掃次數1次。
- 4. 教室淨空優良班級,可減少紅單或返校打掃次數。
- 5. 全學期整潔競賽結果前3名減少次數,後3名增加次數。
- (二) 若未能於寒暑假完成返校打掃,應於開學後1個月內完成。

五、資源回收

地點	垃圾種類
活動中心後方	一般垃圾(需使用專用垃圾袋)、落葉 養豬廚餘:請到入廚餘桶。勿丟果皮、果核、骨頭、蛋殼、蝦殼、茶葉、咖啡渣
回收場 (輔導室後方)	 實特瓶、塑膠瓶罐、鐵鋁罐、廢燈管、舊衣物(不含制服) 紙類(膠帶撕掉) 餐盒(擦拭過、疊好) 不回收保麗龍、美工用珍珠板、保溫杯瓶、玻璃。
回收場的 大型鐵屋	大型廢棄物(無法拆解丟進專用垃圾袋,如櫃子、椅子、白板等)
學務處外櫃	廢電池、光碟片回收

六、校園整潔生活公約

- (一) 不攜帶食物或飲料進入圖書館、活動中心、交誼廳、會議室、演講廳。
- (二) 不亂丟垃圾 (離手而未置入垃圾桶者即算亂丟)。
- (三) 做好資源分類。
- (四) 不得將廚餘倒在洗手台、廁所便坑或垃圾桶中。
- (五) 非如廁垃圾(如飲料罐、餐盒等) 不可丢置於廁所內垃圾桶。
- (六) 一般垃圾須使用台北市專用垃圾袋,請同學節約使用。

七、本要點若有未盡事宜,得隨時修訂補充。